

济南铁路局清查“小金库”初见成效

铁道部济南铁路局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一九八九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的通知》中有关“各种形式的‘小金库’，是产生违法乱纪行为的一个原因，要花大力气进行清理、检查”的规定，首先对局机关及其所属单位私设的“小金库”进行了全面清查。截至9月末，全局已查出“小金库”601个，“小金库”余额139万元，其中局机关“小金库”29个，余额17万元。他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领导亲自抓。“小金库”多是经领导同意设置的，领导不抓，“小金库”难查。该局安监室、计统处、局办、党委办、干部处等单位，由于领导亲自抓，亲自做思想发动工作，大家纷纷主动自查自报“小金库”违纪金额，效果比较好。有的单位开始不想报，经局领导亲自过问后，连十几元的“小金库”都报上来了。

二、思想工作领先。清查“小金库”涉及到各单位的小团体利益。必须做好思想政治工作，该局在清查中广泛宣传了“小金库”的危害，用淄博车务段七个职工由搞“小金库”发展到贪污受贿犯罪入狱的事

实，教育干部职工，使大家认识到“小金库”是滋生腐败、污染社会风气的发源地，进而群起而攻之。认识提高后，不少单位主动上报了隐藏很深的“小金库”。

三、明确政策界限。清查开始时，路局规定了凡不进运营、工附业、多种经营、基建、施工、事业单位六种决算的资金都属“小金库”，都在清查之列。路局及时制定了处理“小金库”的具体政策，规定凡单位自查自报的“小金库”，按大检查规定从宽处理；凡不认真自查自报而被上级派人检查出来的“小金库”，一律没收并以罚款，追究单位领导的责任。由于政策宽严适度，明确具体，使单位消除了顾虑，丢掉了幻想，积极自查自报“小金库”问题。

四、发动群众举报。为了发动群众搞好清查“小金库”的工作，路局机关设立了三个举报电话，先后收到数十次电话举报，掌握了大量线索。路局根据群众举报调查，使企图瞒天过海的人受到震动，主动自查自报，有力地促进了清查“小金库”工作的开展。

本刊通讯员

北京、广东等地财政部门认真贯彻 落实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精神

本刊讯：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分南北两片会（于1989年7月25日和8月15日分别在宁波、北京召开）会召开以后，北京、广东等地认真贯彻座谈会精神，积极采取措施、加强财政法制工作。

北京市财政局召开局党组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务委员兼财政部部长王丙乾同志给会议发的贺信和国务院副秘书长白美清同志在国务院各部门法制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回顾了几年来全市财政系统法制工作的情况，研究了加强财政法制工作的具体意见。根据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的精神，北京市财政局制订了《北京市财政局年度立法计划报送试行办法》、《北京市财政局法规审核工作试行办法》和《关于清理1985~1988年财政法规的意见》；同时，还根据财政部发出的《关于建立财政法规贯彻实施情况信息反馈制度的通知》，结合北京市具体情况拟定了《北京市财政系统法制工作信息反馈制度》和《北京市财政系统兼职法制员奖励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财政

法制工作制度。他们还分别召开了区县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和市局各处室、各直属分局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以进一步传达和落实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精神。

广东省财政厅在座谈会南方片会结束后，就立即进行研究，提出具体贯彻落实的措施。省厅于8月中旬向全省财政部门发出了《关于认真贯彻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精神的通知》，要求地、市、县财政部门领导提高对加强财政法制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财政法制工作真正列入议事日程，并对如何加强财政法制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省厅领导对建立法制机构问题很重视，在他们的积极支持下，广东省财政厅法制处已于9月份正式成立，并开展了工作。

此外，浙江、山西、成都、西安等地财政部门也都召开了专门会议，采取积极措施，贯彻落实全国财政法制工作座谈会精神。

（本刊通讯员）